

证券代码：870001

证券简称：楚星时尚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及视频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军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011,603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0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聘请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报告》和《2024 年度报告摘要》，详情见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4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和《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011,60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011,60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办公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011,60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5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011,60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459,1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刘军、刘天任、北京楚星控股有限公司、伊藤忠纤维贸易（中国）有限公司作为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其持有公司 52,552,471 股已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回报公司全体股东等因素，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109991（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8,000,002.17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股东应缴税费按照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011,60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011,60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丽、罗聪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楚星时尚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